

德尔未来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告知函有关问题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德尔未来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3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请做好德尔未来可转债申请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告知函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答复，现根据相关要求对告知函回复材料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告知函有关问题的回复》。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工作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德尔未来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